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协议转让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流通股协议转让过户手续；

2、若交易各方未按照合同严格履行各自的义务，本交易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一、本次协议转让股份基本情况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完美世界”或“上市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完美控股”）通知，获悉完美控股与北京东富锐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富锐进”）于2020年6月12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完美控股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东富锐进转让其所持有的占完美世界总股本5%的股份，对应完美世界无限售流通股64,663,867股（以下简称“本次协议转让”）。

本次协议转让前后双方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协议转让前		本次协议转让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完美控股	404,697,498	31.29%	340,033,631	26.29%
东富锐进	0	0%	64,663,867	5.00%

本次协议转让前，完美控股持有公司股份404,697,4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29%。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完美控股持有公司股份340,033,631股，占公司总

股本的26.29%，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完美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83,083,2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36%。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

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东富锐进持有公司股份64,663,8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东富锐进承诺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完美世界股份。

完美控股本次协议转让目的是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降低债务杠杆，本次协议转让取得的价款将主要用于偿还完美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票质押借款及相关利息，进一步降低股票质押比例。完美控股承诺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继续严格履行《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二、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一）出让方基本情况

1、工商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76622973U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池宇峰

成立时间：2013 年 08 月 14 日

经营期限：2013 年 08 月 14 日至 2033 年 08 月 13 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 1 号院 1 号楼 8 层 A801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投资咨询；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经济贸易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工艺品、日用品、首饰、通讯设备、文化用品；经营电信业务。

主要股东：池宇峰持有完美控股 90% 股权，杨晓曦持有完美控股 10% 股权。

2、关于股份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完美控股通过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的完美世界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包括锁定期内因完美世界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但按照其签署的业绩承诺和补偿协议进行回购的股份除外，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完美控股本次股份转让不存在违反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1、工商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东富锐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0673179699

认缴资本总额：人民币162,913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东富汇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13年04月10日

经营期限：2013年04月10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8号院1号楼1001-53室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合伙人及出资情况：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认缴东富锐进99.9994%出资，北京东富汇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东富锐进0.0006%出资。

2、关联关系

出让方完美控股与受让方东富锐进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甲方（出让方）：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乙方（受让方）：北京东富锐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标的股份：完美控股持有的占完美世界总股本5%的股份，对应完美世界无限售流通股64,663,867股。若协议签署日至标的股份过户至东富锐进名下期间内完美世界发生除权或股权激励行权等事项，标的股份转让价款总额不变，转让数量相应调整，以保持约定的股份转让比例不变。

4、出让方式：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本次股份转让。

5、转让价格：为本协议签署日前一交易日完美世界收盘价的90%，人民币44.397元/股，转让价款共计人民币2,870,881,703.20元。

6、股份转让价款的支付安排：

乙方应于标的股份过户后一个月内将股份转让价款全部支付给甲方。

7、标的股份过户安排：

双方应积极完成包括但不限于申请合规确认文件、办理标的股份过户等工作并充分配合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等程序，双方将尽最大努力在2020年8月30日前完成标的股份过户登记。

8、协议的签订时间及生效时间：

《股份转让协议》于2020年6月12日签署，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其授权代表于协议签署页所述日期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四、本次协议转让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协议转让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形。

五、本次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的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六、其他相关说明

（一）完美控股本次协议转让目的是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降低债务杠杆，本次协议转让取得的价款将主要用于偿还完美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票质押借款及相关利息，进一步降低股票质押比例。

（二）东富锐进承诺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完美世界股份。完美控股承诺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继续严格履行《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协议转让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

经营产生影响。

（四）本次协议转让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

（五）本次协议转让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当事人提出的股份转让申请进行合规性确认，在上述业务办理过程中，存在合规性审核的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本次协议转让尚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过户手续。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督促相关各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 1、《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东富锐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之股份转让协议》；
-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3、《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北京东富锐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特此公告。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4日